

证券代码：603676

证券简称：卫信康

公告编号：2021-003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 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000 万元人民币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 21033 号（黄金现货）

收益凭证、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 21034 号（黄金现货）收益凭证

- 委托理财期限：91 天、90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

一、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的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0 月 22 日、2020 年 10 月 23 日购买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理财产品共计人民币 2,000 万元，该理财产品已于 2021 年 1 月 27 日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 2,0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 160,356.16 元，本金及收益已于 2021 年 1 月 27 日到账，并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4 日披露的《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

公告》（公告编号：2020-055）。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098号）核准，公司于2017年7月21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3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5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48,39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51,354,558.49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97,035,441.51元，款项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7月17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瑞华验字第[2017]01300022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 投资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 资金金额
注射剂新药产业化建设项目	8,000.00	8,000.00	4,840.59
白医制药新产品开发项目	3,000.00	3,000.00	564.65
营销网络拓展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4,703.54	4,703.54	4,546.32
江苏中卫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500.00	172.07	172.07
西藏卫信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500.00	3,500.00	703.77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10,327.93	10,327.93
合计	29,703.54	29,703.54	21,155.33

（四）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 月 27 日、2021 年 1 月 28 日与华泰证券签署了理财产品认购协议，购买了华泰证券理财产品共计人民币 2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华泰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21033号（黄金现货）收益凭证	1,000	3%或3.4%或1.6%	-
华泰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21034号（黄金现货）收益凭证	1,000	3%或3.4%或1.6%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1天	本金保障型	-	-	-	否
90天	本金保障型	-	-	-	否

（五）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经营管理层及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 21033 号（黄金现货）收益凭证
产品代码	SPC533

产品类型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产品风险等级	【低】风险（此为华泰证券内部评级）
登记日	2021 年 1 月 28 日 如遇非营业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营业日
起息日	2021 年 1 月 28 日 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到期日	2021 年 4 月 28 日 如遇非营业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营业日
产品预期收益率（年）	3%或 3.4%或 1.6%
产品挂钩标的	黄金现货实盘合约 Au99.99（AU9999.SGE）
兑付日	发行人于本收益凭证到期日后 1 个营业日内将按到期终止收益率及产品到期计息天数兑付收益，如遇非营业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营业日

产品名称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 21034 号（黄金现货）收益凭证
产品代码	SPC534
产品类型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产品风险等级	【低】风险（此为华泰证券内部评级）
登记日	2021 年 1 月 29 日 如遇非营业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营业日
起息日	2021 年 1 月 29 日 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到期日	2021 年 4 月 28 日 如遇非营业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营业日
产品预期收益率（年）	3%或 3.4%或 1.6%
产品挂钩标的	黄金现货实盘合约 Au99.99（AU9999.SGE）

兑付日	发行人于本收益凭证到期日后 1 个营业日内将按到期终止收益率及产品到期计息天数兑付收益，如遇非营业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营业日
------------	--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为华泰证券聚益第 21033 号（黄金现货）收益凭证、华泰证券聚益第 21034 号（黄金现货）收益凭证，本期收益凭证募集的资金，将用于补充发行人运营资金。

（三）本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为人民币 2,000 万元，该产品为保本收益，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四）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品种。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及进展情况，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风险的情况下，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应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运行的情况下，合理安排并选择相适应理财产品的种类和期限；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华泰证券，华泰证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1688）。董事会已对受托方的基本情况进行了尽职调查，受托方符合公司委托理财的各项要求，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04,611,921.76	1,274,157,064.42
负债总额	374,559,694.56	317,947,086.79
净资产	930,052,227.20	956,209,977.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340,781.15	57,158,978.85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是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收益，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201,355,889.11 元，本次委托理财支付的金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 9.93%，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本次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其他流动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六、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委托理财产品属于本金保障型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类投资收益受到市场剧烈波动、产品不成立、通货膨胀等风险的影响。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和保证资金安全性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6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2 日在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券商理财产品	8,000.00	6,000.00	50.87	2,000.00
2	银行理财产品	31,900.00	26,300.00	139.97	5,600.00
3	存款类	4,000.00	4,000.00	9.68	0.00
总计		43,900.00	36,300.00	200.52	7,6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4,4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5.48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3.6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7,6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00	
总理财额度				9,600.00	

特此公告。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